

# 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

## 第 25 屆第 20 次常務理事暨會員工會理事長聯席會議記錄

一、時 間：113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二、地 點：本會勞工福利教室（台南市東區生產路 68 號）

三、主 席：田賢堂

記 錄：陳昆昌

四、出席人員：

田賢堂、郭超杰、黃同源、邱德譽、謝芳寅、白宜穎、徐大裕、張俊平、陳慶和、黃碧玉、何昇軒、盧志誠、蘇江海。

五、列席人員：

謝豐昌、胡益民、胡勝筆、林晃民、蔡銘修、蘇南通、吳秉閔、陳合華、陳昆昌。

六、請 假：蘇正佑、歐宗明

七、主席報告：(略)

八、秘書長報告：(略)

九、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 第 1 案

本會總務組 提

案 由：為製作本會 114 年月曆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並已提理事會討論。

### 第 2 案

本會組織訓練組 提

案 由：為本會第 26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議程及工作人員名單，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並已提理事會討論。

### 第 3 案

本會組織訓練組 提

案 由：為辦理本會第 26 屆理、監事及勞工董事改選，相關選票印製事宜，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並已提理事會討論。

### 第 4 案

本會組織訓練組 提

案 由：為辦理本會第 26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各會員工會推派出任代表席次及推派代表資格審核小組，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並已提理事會討論。

### 第 5 案

歐理事長宗明 提

案 由：各單位應業務需要，必須配合於天然災害發生時（颱風天）出勤者，建請優先發給加班費，以激勵士氣並符合原則，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並已提理事會討論。

十、討論事項：

### 第 1 案

本會組織訓練組 提

案 由：為選拔本會參加上級工會 114 年模範勞工表揚代表，提請討論。

說 明：

一、為配合上級工會辦理模範勞工表揚活動，援例選拔代表本會參加表揚，其名額如下：

(一) 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名額 1 人 (推薦)。

(二) 台灣總工會名額 2 人 (推薦)。

(三) 全國產業總工會優秀幹部暨會務人員名額 1 人 (推薦)。

二、檢附本會 7 年內當選上級工會模範勞工名單 1 份(如附件 1)。

辦 法：討論通過後，據以辦理。

決 議：

一、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由臺中月眉工會遴薦 1 名。

二、台灣總工會：由高雄市及善化工會各遴薦 1 名。

三、全國產業總工會優秀幹部暨會務人員：推派花蓮工會林秘書榮政接受表揚。

四、請獲獎工會會務人員預為作業，俾利本會彙辦。

## 第 2 案

本會組織訓練組 提

案 由：為本會選派中華民國能源產業全國聯合會第 5 屆會員代表人選，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中華民國能源產業全國聯合會 113.11.5 能聯會字第 113022 號函辦理。

二、該會為辦理第 5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爰函請本會於 113 年 12 月 20 日前報送代表名冊。

三、本會派任代表名額 8 席，現任代表除已歿、退休及職務轉任等 3 位未補外，餘為田理事長賢堂、郭常務理事超杰、黃常務理事同源、謝常務理事芳寅及鄭監事明智等 5 位，為配合報送期程，擬提本次會議討論通過後，先行報送再提理事會追認。

辦 法：討論通過後，先行報送再提下次理事會追認。

決 議：經決議如下：

一、經推派台北工會白宜穎及黃芝瑀；臺中月眉工會徐大裕；彰化工會田賢堂；雲林工會謝芳寅；嘉義工會郭超杰；善化工會胡麒麟；高雄區處工會黃同源等 8 位代表本會出任該會代表。

二、代表資料先行報送再提下次理事會追認。

十一、臨時動議：無

十二、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5 分。